

實踐大學基本素養課程學生優良作品獎勵作業要點

102年10月29日102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12次三級管考會議通過

103年5月20日10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培養學生基本素養，並能撰寫心得分享，展現學習成效，特制定「實踐大學基本素養課程學生優良作品獎勵作業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以校本部、高雄校區之日間部博雅學部基本素養課程學生為對象，獎勵撰寫優良作品之學生。
- 三、獎勵申請案由本校組成「基本素養課程學生優良作品評審小組」評審之。本評審小組由教務長擔任主席，博雅學部主任為當然委員，並聘請教師若干人擔任委員。
- 四、本獎勵每學年辦理一次，經公開競賽評審機制獲獎者，團體作品每組頒發一仟元獎勵金，個人作品每位學生頒發五百元獎勵金。
- 五、本要點之獎勵金額及名額得視經費狀況予以調整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本校教學卓越計畫三級管考會議審議，行政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